

证券代码：830904

证券简称：博思特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黄健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125,36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3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黄懿雪、张鑫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刘彦如、郎志永因个原因人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99,627,637.91 元，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1,738,086.87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权益派发方案如下：

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86,91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34,764,000 元。

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125,36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